

贸易自由化模式与中国的比较优势

Model of Trade Liberalization and Comparative Advantage of China

隋广军 申明浩

内容提要 对双边自由贸易组织的现实合理性及其过渡性分析发现,基于经济利益的考虑,亚洲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倾向于选择双边先行的自由贸易体制。要获得更大的贸易收益,中国必须积极主动融入到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在贸易收益只取决于相对偏好和相对人口比例大小的条件下,中国和东盟建立自由贸易区符合国家战略的必然选择,同时中国应加快实施战略性贸易政策,扶植高新技术产业,促进经济结构升级,在东亚经济一体化进程中掌握先发的制度优势和技术优势。

关键词 贸易自由化 贸易条件 比较优势

作者单位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经济贸易研究中心 广东广州 510420;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 广东广州 510420

Sui Guangjun Shen Minghao

Abstract: We analyzed the reasonableness of realities and the transition of the bilateral free trade organizations and found, based on economic interests, the Asian developing countries and regions tend to choose the first bilateral free trade system. To achieve even greater gains from trade, China must take the initiative to merge itself into 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 process. Under the condition that trade proceeds depending on relative preferences and relative size of population proportion, it was a certain choice in line with the national strategy to establish a free trade zone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Meanwhile, China should speed up the implementation of strategic trade policies, foster high-tech industries and promote economic structural upgrading so as to master the first institutional strengths and technical advantages in the process of economic integration in East Asia.

Key words: trade liberalization, terms of trade, comparative advantage

自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在经济全球化蓬勃发展的同时,区域经济一体化出现了一个新的发展高潮。在不到 20 年的时间里,整个世界贸易扩大了约 5 倍,而亚洲国家的对外贸易则增长了近 10 倍。这样的增长有赖于贸易自由化的发展,而多边贸易和双边贸易作为两种自由贸易形式一直备受关注,学术界对二者的利害关系争论不断。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标志着 WTO 框架下全球贸易自由化取得了长足的进展,但是长期以来,南北贸易的摩擦和北方发达国家之间利益的争执,使得全球贸易自由化进程缓慢,多边贸易自由化谈判困难重重,很多国家和地区转而先开展双边自由贸易。近年来,亚洲国家的双边贸易自由化进展顺利,到 2005 年,亚洲国家已经建立了 28 项双边自由贸易协定,比 1995 年前的 3 项增长了近 10 倍。然而双边自由贸易协定有着诸多不足,如“原产地”问题等,因此,从长远看,到底何种自由贸易模式适合各国发展,不同国家是否适合同一种模式,这是值得探讨的问题。

一、双边自由贸易的合理性与过渡性

新一轮的区域经济一体化浪潮的兴起,表明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地区融入世

界经济体系的同时,以区域贸易为主的区域经济一体化正在为置身于经济全球化浪潮中的国家所青睐。人们一方面致力于全球市场的建立,以促进生产要素在世界范围内流动,把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从国家内部扩展到全球;另一方面,又在积极推动区域性市场的形成。这种行为客观上形成了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两种贸易模式。

对于两种模式存在不同争论,即区域经济一体化的“障碍说”和“阶段说”。“障碍说”认为,区域经济一体化是经济全球化的“绊脚石”,是经济全球化发展的障碍,而非推动力量,从本质来看,区域化是区域主义的表现,全球化是多边主义的表现,区域化同意或默认“歧视原则”,全球化则遵循“非歧视原则”,区域化与全球化的过程与结果都是相冲突的。“阶段说”则认为,区域经济一体化是经济全球化的“垫脚石”,经济区域化并不是贸易和生产全球化的障碍,而是推动力(李向阳,2003)。尽管区域经济一体化和经济全球化在覆盖范围、发展动因、遵循原则、合作方式等方面不尽一致,但是其目标和方向却是一致的,两者在本质上都是指生产要素、商品与服务交易跨越国界的流动和配置,最终都将推动世界经济的发展和各区域经济之间的相互融合。^[1]

经济全球化与区域经济一体化既对立又统一。很多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的兴起是建立在经济全球化进程缓慢、多边贸易谈判陷入僵局的基础上,换句话说,区域经济一体化是退而求其次的次优选择,最终的贸易形式应该朝向经济全球化的多边自由贸易体系发展,区域经济一体化是全球贸易自由化的过渡形式。这种过渡性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 区域经济一体化原则:多边不灵则双边先行

多边自由贸易谈判要顾及的问题比较复杂,需要兼顾各方的利益。涉及的国家越多,争夺利益和各方的矛盾也就越复杂,尤其是当各国的经济发展水平和地区文化差异较大时,各方之间的利益更加难以协调一致。亚洲各国的经济发展水平有较大差距,既有经济发达的日本、韩国、新加坡等,又有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还有一些相对较贫困的国家如缅甸、柬埔寨等,在建立统一亚洲的自由贸易区不现实的情形下,更难以建立完全多边的经济全球化体系。因此,在多边体制短期内无法实现的条件下,采取“1+1”的双边自由贸易形式是一种现实的最优选择。双边自由贸易可满足各成员国的实际,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而且“1+1”的谈判形式更富有灵活性,操

作也更加简便,无需耗费巨大的谈判资源。

(二) 多边贸易体制对双边体制的规范

双边贸易体制对多边贸易体制的冲击主要体现在非歧视性原则上。非歧视性原则要求成员国任何贸易政策措施的实施与调整都要一视同仁,不能差别对待。而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内部成员国往往会通过增加对外壁垒,向第三国转移部分利益损失来应对激烈的竞争。这种贸易转移效应随着区域经济一体化程度的加深而加剧。所以,多边贸易体制需要对双边体制进行规范和约束。早在 20 世纪 50 年代欧洲经济共同体产生时,GATT 内部就曾经对欧共体是否违背 GATT 规则展开过激烈的争论。但是当时的欧共体六国以退出 GATT 进行威胁,以致 GATT 不得不作出让步。为了不至于因此而使多边贸易合作进程退步,GATT 也制定了相应的规则对区域一体化进行规范,即在坚持非歧视性原则的同时,允许区域贸易协定的存在,同时确保区域贸易协定应该补充而不是威胁多边贸易体系^[2]。尽量保持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的开放性,以体现非歧视性原则,通过多边对双边体制的调整和规范,实现目标趋同。

(三) 双边自由贸易的前景是回归多边

双边自由贸易具有明显的阶段性。区域经济一体化是经济全球化进程中的一个阶段、一个过程,是经济全球化的必要补充,经济全球化为区域经济一体化的不断深化创造了外部环境、制度基础和发展方向。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中,双边形式简单易行,但最终的落脚点还是多边,多边既是双边合作的出发点,也是其归宿。从理论上说,双边是多边合作的基础,双边合作的发展将推进多边合作的进展。尽管在现实运作中,双边合作会对多边合作产生一些不利的影响,尤其是与区域外国家签订双边自由贸易协定可能会冲击区域内多边合作体系,但是,多边合作是建立在一个个双边合作的基础上的,多边不可能一步到位。这时,双边的扩大能够推动多边的的发展,关键是如何在两者间平衡与协调。双边与多边并重,多边遇阻时,双边先行;双边取得进展时,要回头来推动多边^[3]。双边的广泛推行,为多边的实现奠定基础,双边的最终前景是回归多边。

二、亚洲各国贸易自由化模式与获益比较

亚洲开发银行最近用亚洲国家的可计算一般均衡模型模拟了三种自由贸易模式对亚洲国家的发展和福利的影响。汤敏用这一结果分析了 2007~2025

年期间通过各种安排来逐渐消除关税后的收益,发现在几种模式中,全球贸易自由化绩效最优,与不实行自由贸易相比,到 2025 年亚洲国家的年收入会增加 1949.2 亿美元,GDP 增加约 1 个百分点(见表 1)^[4]。与传统观点不同,预测表明,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进行贸易的获益并没有发展中国家之间进行贸易的获益多,也就是说,对于发展中国家而言,经济全球化并非最优选择,区域化似乎更加符合他们的利益。

三种模式中,在双边自由贸易协定情况下,东盟各国(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泰国、越南)以东盟为中心进行贸易时的收益最高,所以东盟大力推动小国领导大国的贸易模式是最优的。而以中国为中心进行双边自由贸易时,中国的收益比亚洲自由贸易和全球自由贸易模式下分别高 4 倍和 2 倍,所以中国推动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是有利的。日本、韩国和中国台湾都是在全球自由贸易情形时收益较高,这和发达国家和地区的贸易所占比重大有关。中国香港虽然也属于新型工业化地区,但是它在以中国为中心的双边自由贸易中获益巨大,比其他的贸易模式高 4 倍,这与香港作为中国大陆改革开放的窗口,对大陆的依存度高紧密相联。

三、区域经济一体化战略与中国的比较优势

二战后,贸易自由化和经济全球化的发展,推动了国际贸易的迅猛发展,但是发展中国家并没有因此而缩小与发达国家的差距,随着其越来越多地参与国际分工,其与发达国家的收入差距越来越大,贸易条件也不断恶化。这种现象对自由贸易理论提出了巨大挑战。因为发展中国家大都是按照传统的比较优势理论,强调劳动力和资源的优势,推行比较优势战略,如果这样只是导致了发展中国家的相对贫困,那么推动自由贸易、利用比较优势的战略就值得怀疑了。

倡导通过比较优势推行自由贸易的李嘉图模型的基本结论是,比较优

势由相对劳动生产率决定,各国利用比较优势参与国际分工均能得益。但是这种由劳动生产率决定的国际分工是无所谓地位高低,它并不说明得益的大小以及这种得益的变动。隋广军等(2003)通过一般均衡模型分析,发现贸易得益的大小由需求方面的相对偏好决定,而得益的长期变动由供给方面的相对人口规模决定,从而自由贸易会导致不平等的国际分工地位。

假设贸易中只有一个发达国家和一个发展中国家,在两国完全专业化分工条件下,发展中国家的一般均衡贸易条件的表达式为: $P_n=(\beta/\alpha)(M_1/M_2)(R_1/R_2)$,将其代入两国居民各自的效用函数,可得到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居民的效用 U_1 和 U_2 :

表 1 不同自由贸易模式的实际收益增加

	全球自由贸易		亚洲自由贸易		双边自由贸易	
	美元(亿)	GDP	美元(亿)	GDP	美元(亿)	GDP
亚洲(包括日本)	1949.2	1.08	1708.7	0.95	824.8 (1007.6)	0.46(0.56)
日本	421.2	0.65	376.9	0.59	90.7(56.2)	0.14(0.09)
亚洲发展中国家和地区	1528.0	1.31	1331.8	1.14	734.1(951.4)	0.63(0.82)
中国	122.2	0.22	59.3	0.11	231.6(41.3)	0.41(0.07)
中国香港	74.3	1.80	77.5	1.88	319.2(10.1)	1.07(0.25)
中国台湾	87.3	1.29	63.9	0.95	12.1(10.7)	0.56(0.16)
韩国	513.6	4.87	441.4	4.19	37.9(174.4)	3.03(1.65)
印度尼西亚	74.3	1.42	41.9	0.80	22.2(97.6)	0.23(1.86)
马来西亚	109.3	3.72	112.1	3.82	1.2(135.0)	0.76(4.60)
菲律宾	19.5	0.82	25.3	1.07	15.2(33.7)	0.14(0.09)
新加坡	72.7	3.50	49.9	2.40	73.6(116.2)	0.73(5.60)
泰国	180.5	4.57	162.8	4.12	19.3(242.6)	1.86(6.14)
越南	70.8	5.21	68.5	5.04	2.0(79.2)	1.42(5.84)
孟加拉国	0.8	0.06	12.1	0.84	2.0(-4.7)	0.14(-0.32)
印度	194.8	1.04	214.4	1.15	-44.3(15.6)	-0.24(0.08)
斯里兰卡	7.9	1.80	2.7	0.61	-0.1(-0.3)	-0.03(-0.06)
其他国家和地区						
美国	95.6	0.05	105.8	0.05	-38.1(-38.1)	-0.02(-0.02)
欧洲 19 国	827.0	0.61	233.0	0.17	-32.0(-33.3)	-0.02(-0.02)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	71.6	0.80	43.4	0.49	-9.0(-13.8)	-0.10(-0.15)
拉丁美洲	92.6	0.21	18.5	0.04	-5.8(-5.0)	-0.01(-0.01)
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	378.4	0.53	176.2	0.25	-35.8(-27.0)	-0.05(-0.04)
世界	3414.4	0.53	2285.6	0.35	704.1(890.5)	0.11(0.14)

注:括号内为双边自由贸易协定下以东盟为中心的情形。

$$U_1 = \alpha(M_1/M_2)^{\beta}(R_{1x}/R_{1y})^{\alpha}$$

$$U_2 = \beta(M_1/M_2)^{\alpha}(R_{2x}/R_{2y})^{\beta}$$

两国的相对效用比为:

$$U_1/U_2 = (\beta/\alpha)(M_1/M_2)^{(\alpha+\beta)}$$

其中, U_i 代表 i 国每个居民的效用水平, 1 为发达国家, 2 为发展中国家; M_1 和 M_2 表示生产者-消费者数量, $M_1 < M_2$; R_{1x} (R_{2x}) 和 R_{1y} (R_{2y}) 为劳动生产率, 分别为 1 国 (2 国) 代表性劳动者单位劳动的高科技产品 (记为 x) 和低技术产品 (记为 y) 的产量, 有 $R_{1x} > R_{2x}$ 和 $R_{1y} > R_{2y}$; α, β 代表两国居民对 x 和 y 两种商品的不同偏好程度, $\alpha > \beta, \alpha + \beta = 1$ 。

由两国相对效用比公式可以看出, 贸易给发达国家居民带来的效用高于发展中国家, 造成这一结果的原因是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相对人口比例和相对偏好, 而不是劳动生产率的差异。两国居民的效用水平 (U_1 或 U_2) 不但和本国具有比较优势产品的劳动生产率正相关, 而且和交易对方具有比较优势产品的劳动生产率正相关, 而与交易双方都具有比较劣势产品的劳动生产率的变动无关 (徐建斌、尹翔朔, 2002)。

从均衡贸易条件的表达式可以发现, 只有专业化分工生产者的相对劳动生产率 (R_{1x}/R_{2x}) 大于 1, 另外两个比值都小于 1。由于发达国家专业化从事高新技术行业的技术创新快于发展中国家专业化从事低技术行业的技术创新, 故其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较快, 所以对发展中国家贸易条件的影响是优化, 而不是恶化。但是这个优化远不及不对等的相对人口比例和相对偏好对贸易条件的恶化影响大。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总人口太多, 这一关键而又难以克服的因素使得发展中国家的贸易条件不断恶化。

中国对外贸易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 到 2006 年进出口总额已达到 17607 亿美元, 跻身世界贸易大国的第 3 位。然而, 随着贸易规模的不断扩大, 中国的贸易条件却在持续恶化 (见表 2)。

很明显, 中国绝对人口规模过大, 导致贸易条件中 (M_1/M_2) 很小, 而且中国人口基数大, 一年的出生人口几乎相当于法国的总人口, 这样的人口增长使 (M_1/M_2) 不断变小。而中国的比较优势

也自然成了劳动密集型产品, 用低附加值的低技术产品 x 和发达国家的高附加值的高技术产品 y 交换, 虽然中国也受益了, 收入也提高了, 但是更大的收益为对方所得, 而且根据恩格尔定律, 随着收

入水平的提高, 人们会减少生活必需品的低档产品的消费比例, 增加高档产品和奢侈品的消费。也就是说, 在均衡贸易条件式中, β 会不断减小, α 会不断增大, (β/α) 也将不断减小。(β/α) 和 (M_1/M_2) 减小对贸易条件的变化起着决定的作用, 这两个因素导致中国贸易条件的持续恶化。

劳动密集型产品是中国的比较优势所在, 然而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却带来了与发达国家收入差距的加大, 实际上这并不是可行的赶超战略。当中国参与国际分工, 出口劳动密集的工业制成品时, 国际市场已经基本饱和, 出口产品价格不断下滑, 再加上中国人口众多, 相对人口比例处于绝对劣势, 基本上不具备亚洲四小龙当时出口导向战略的比较优势, 所以中国在国际贸易中始终不如发达国家获利多。

那么, 中国应当如何选择贸易自由化战略, 更好地利用比较优势呢? 这需要从内外两个方面入手:

第一, 慎重选择对外贸易政策的区域指向。传统的南北贸易模式并没有给中国带来更多的收益, 所以中国应当遵循贸易条件的均衡规律, 选择相对人口基数也大, 技术发展水平不高的发展中国家开展贸易, 最符合这一特征的地区就是东盟国家。这样可以通过与东盟国家的交换取得较好的贸易条件, 获得更多的经济利益, 而且加强与东盟的经贸合作有利于中国在东亚经济中取得先机。

第二, 科学运用战略性贸易政策, 制定中国未来 15~20 年外贸政策, 实现出口产品从低附加值到高附加值的转变。发展中国家利用其比较优势进行分工的战略只会导致其与发达国家收入差距的扩大而不是缩小, 所以中国应当选择相对偏好高和相对人口少的产业优先发展, 重点扶植其成为今后的主导产业。具体而言, 具有这些特征的行业首推高技术产业, 因此中国必须调整产业结构, 大力发展高技术产业, 加强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的出口, 确立高技术产业为今后的主导产业, 通过高新技术开发区的建设, 形成高技术产业群, 培养一批高技术出口重点企业, 通过培育完善的资本市场及运用各种财政手段来扶持高

表 2 中国贸易条件指数变化情况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进口价格指数	1.30	1.20	1.52	1.38	1.19	1.45	1.48	1.41	1.43	1.46	1.47
出口价格指数	1.09	1.11	1.06	0.98	0.92	0.95	0.93	0.89	0.88	0.90	0.92
贸易条件	0.84	0.93	0.70	0.71	0.77	0.66	0.63	0.63	0.62	0.64	0.65

资料来源: 根据《中国海关统计年鉴》(1995~2005) 整理。

技术产业的发展。尤其是对于环境、信息、能源、交通运输、航空航天、生物医药等中国具有相对优势和与国家经济安全密切相关的产业,政府应给予更大力度和更有效的扶植措施,以增强这些产业的国际竞争力,实现产品出口从低附加值到高附加值的转变。同时,也要考虑到中国劳动力资源丰富,就业压力大的实际国情,在选择战略产业时兼顾就业规模的扩大。

面对不完全竞争的国际市场环境,实施战略性贸易政策是可行也是必要的。只有这样,才有利于中国创造暂时不具有的比较优势和竞争优势,促进经济的跨越式发展,当高技术主导产业建立起来的时候,中国的比较优势就过渡到这一较高层次,才能在国际分工中占据有利地位,获得较多的贸易得益,赶超战略才有可能实现。

四、建立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符合国家战略

中国开展和东盟国家的贸易可以获利更多,然而,贸易理论和实践中,传统的南南型区域合作组织具有很多内在缺陷,发展并不成功。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能否突破这一发展,从表面上看,中国和东盟各国都是发展中国家,总体发展水平较低,经济发展水平差距较大,似乎不具备建立自由贸易区的充分条件。而实际上,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具有传统南南型一体化组织所不可比拟的独特优势,将有助于CAFTA克服各种困难,实现各方的共同发展。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东盟国家人口规模和市场潜力巨大。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是世界上人口最为集中的地区,中国有13亿人口,2006年的GDP超过了20万亿元。东盟有5亿人口,差不多是中国的一半,GDP也接近中国的一半。中国与东盟的市场规模都较大,中国是世界上最具有潜力的大市场,而东盟的新加坡、泰国等新兴工业化国家实力雄厚,马来西亚、菲律宾和印尼等国的经济实力也逐步提高,电子产业发展迅速,使东盟的市场潜力进一步加大。中国与东盟形成统一的大市场后,不仅可以为双方的政策协调提供极大的回旋余地,而且会刺激双边市场和互相投资,共享规模经济的好处。

第二,经济发展水平接近,产业结构水平相似,需求的相对偏好差距不大。东盟各国在经济发展阶段大体分为三个层次和一个中间层次。新加坡是第一个层次;泰国、马来西亚是第二个层次;老挝、柬埔寨、缅甸是第三个层次。越南、印尼、菲律宾应当算一个

中间层次,兼有二、三层次的特点^[9]。中国与东盟的第二、三个层次的产业结构具有较大的竞争性和互补性,中国的发达地区与不发达地区与上述二、三层次的经济结构很相似,处于相同的发展阶段,产业内贸易和投资是一个极具潜力的重要市场。中国可以按照要素禀赋的情况,鼓励企业向东盟投资,尤其对资源消耗型产业进行转移,充分利用东盟国家丰富的自然资源、充裕的劳动力和市场,结合中国已经形成的巨大的生产能力,通过产业内贸易和投资实现产业转移。相对于东盟第二、第三层次的国家,中国对高科技产品的需求偏好较高,以高科技为基础的信息技术产业(如通信业)已经开始通过产业转移占领东盟市场了,如深圳华为承建了泰国的移动智能网络。

第三,中国与东盟双边经贸潜力巨大。从20世纪80年代末起,中国与东盟的双边贸易就一直保持着20%左右的年均增长率。短短的15年内,双方的贸易额从1991年的79.6亿美元增长到2005年的1303.7亿美元,15年增长了15倍。目前,中国与东盟互为第四大贸易伙伴,东盟已成为中国第四大出口市场和第三大进口来源地。2002年,《中国-东盟全面经济合作框架协议》签订,决定于2010年建成自由贸易区。建成后的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将拥有18亿消费者、2万亿美元的国内生产总值、1.2万亿美元贸易总量的经济区,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自由贸易区,也是迄今为止发展中国家组成的最大的自由贸易区。商务部最新统计数据显示,到2010年中国和东盟双边贸易额有望达到2000亿美元,届时自由贸易区将基本建成,双边互利合作将达到新的水平。

第四,贸易创造效应明显,而贸易转移效应相对较小。当前中国和东盟绝大多数国家属于发展中国家,双方的产业结构和工业竞争力属于同一水平,双方相互进出口产品有较大幅度的重复。因此,为了保护本国市场,双方对相关产业内贸易的壁垒设置较高,如印尼、马来西亚、泰国和菲律宾这四个东盟国家在建立自由贸易区前的平均关税设置为纺织品20%,电子产品21%,塑料制品18%。随着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建成,关税会逐步降低,双方水平型的产品结构和进出口结构决定了自由贸易区带来的贸易创造效应非常明显,双边贸易额会有较大的提高。

而且,中国和东盟在进出口贸易国别分布和进出口商品结构上也具有很大的相似性。具体而言,中国与美、日、欧等发达国家的贸易额占对外贸易总额的70%左右,东盟与其主要贸易伙伴日、韩、北美和欧盟

的贸易额也占对外贸易总额的 73% 左右。此外,在进出口商品结构上,中国与东盟均以向美、日、欧等发达国家出口初级产品和低附加值的劳动密集型产品为主,进口资本密集型产品。因此,无论从对外贸易的国别结构还是商品结构来看,双方之间的相互贸易都很难完全替代各自与区外发达国家之间的贸易往来,所以,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成后双方仍保持对发达国家的贸易刚性,具有较高的开放性,产生的贸易转移效应较小。

五、结 论

近年来,区域经济合作蓬勃发展,在多边贸易自由化谈判受阻的情况下,区域和双边自由贸易协定纷纷缔结。区域化效果究竟如何已在其次,现实的存在说明双边自由贸易模式的合理性,基于经济利益的考虑,亚洲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也倾向于双边先行的自由贸易体制,要获得更大的贸易收益,中国必须积极主动融入到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

在贸易得益只取决于相对偏好和相对人口比例大小的条件下,中国和东盟建立自由贸易区是符合国家战略的必然选择,并且 CAFTA 具有传统南南型一体化组织所不可比拟的独特优势,人口和市场规模巨

大、双边经贸发展势头迅猛、贸易创造效应明显及贸易转移效应较小等特征可以使双边实现共赢。同时中国应加快实施战略性贸易政策,扶植高新技术产业,促进经济结构升级,在东亚经济一体化进程中掌握先发的制度优势和技术优势。REFORM

参考文献

- [1] 陈志恒 李平:《经济全球化与区域经济一体化关系的协调——兼论全球化对东北亚区域经济合作的影响》,《东北亚论坛》2006 年第 5 期,第 18-21 页
- [2] 张铁军:《中国与东亚共同体建构》,《东北亚论坛》2006 年第 2 期,第 38-42 页
- [3] 曹云华 朱幼恩:《论东盟的区域经济一体化战略》,《暨南学报》2005 年第 1 期,第 1-6 页
- [4] 汤敏:《亚洲贸易发展的新方向》,《东亚经济蓝皮书(2000-2005 年)》,经济科学出版社,2006 年,第 46-55 页
- [5] 李欣广:《中国-东盟区域经济一体化的产业转移效应》,《国际经贸探索》2004 年第 6 期,第 78-82 页
- [6] 许光 王利荣:《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10+1”方案的福利效应分析》,《国际商务——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学报》2007 年第 2 期,第 61-65 页

(编校:莫远明)

改革杂志社关于严禁学术“搭便车”行为的重要声明

2005 年 10 月以来,改革杂志社在全国学术期刊中率先治理学术赝品、学术泡沫,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搭便车”行为,在全国经济理论界和学术界引起强烈反响。中国社会科学院、清华大学、南京大学、武汉大学等一些科研学术机构、高等院校先后专电表示支持这一举措。现就相关事项声明如下:

作为国内一流的经济学学术期刊,《改革》秉持学术良知,致力研究中国转型和发展的前沿问题,引领学术趋向。《改革》提倡独立撰写学术论文,反对来稿中任何形式的“搭便车”行为:作者署名原则上不超过两人,一经查实作者有“搭便车”的行为,《改革》不采用其来稿,并将致函作者所在单位的学术管理机构。

希望投稿《改革》的作者珍惜自己独立的署名权,自觉抵制“搭便车”行为,从而净化学术风气,与《改革》携手,引导学界观念,打造学术精品。

改革杂志社
二〇〇八年二月